

## 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24 年 2 月 26 日、2024 年 2 月 27 日、2024 年 2 月 28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实，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且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债务重组等。

● 经初步测算，公司 2023 年度预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2,700 万元到-15,300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9,600 万元到-13,200 万元，公司 2023 年度业绩预计亏损，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目前，教育培训业务仍属于强监管行业，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政策动态。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24 年 2 月 26 日、2024 年 2 月 27 日、2024 年 2 月 28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书面函询了公

司各大股东，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一）经营情况

公司以教育培训为主营业务，经过近年来不断深化战略转型，形成了素质教育、职业教育、成人教育和国际与基础教育四大板块并行的业务格局。截至目前，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正常。

###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中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周传有先生书面函询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涉及上市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或市场传闻、热点概念等。

###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问询及自查，公司大股东上海交大产业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7 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了 2,865,400 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具体内容相关公司披露的《关于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除上述外，在上述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中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周传有先生、大股东上海长甲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敏感信息。

## 三、相关风险提示

###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 2024 年 2 月 26 日、2024 年 2 月 27 日、2024 年 2 月 28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2024 年 2 月 8 日，教育部发布《校外培训管理条例（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的公告。目前，教育培训业务仍属于强监管行业，受相关政策影响较大。公

司将关注相关政策动态并推进培训业务合规开展。

（三）经初步测算，公司 2023 年度预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2,700 万元到-15,300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9,600 万元到-13,200 万元，公司 2023 年度业绩预计亏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业绩预亏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02）。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以上事项，特此公告。

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29 日